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6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参股上市公司部分股权情况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储备战略资金需要,于2022年6月7日-2022年12月23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参股公司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712 股票简称:七一二)(以下简称"七一二")股票5,404万股。减持后,公司持有七一二股票4,688.64万股,占七一二股权比例6.07%。

经初步测算,上述交易产生投资收益约12.3亿元(未经审计),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条规定,上述减持构成需披露的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4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下午2:30;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上午9:15至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6、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3日(星期二);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2楼202会议室;

9、出席对象:

(1)截止2023年1月3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		
1.00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非独立董事王成	√
1.02	非独立董事赵军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2、议案1.00、议案2.00、议案3.00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应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资本市场部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用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3年1月4日(星期三)-2023年1月5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下午1:30-5: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10楼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邮政编码:51805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科学园国际E城G1栋10楼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

邮政编码:518055

电话:0755-33311668

电子邮箱:ir@tcl.com

联系人:张博琪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100。

2、投票简称:TCL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一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本次股东大会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月9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上午9:15至2023年1月9日(星期一)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表决意见(有效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非独立董事王成	√			
1.02	非独立董事赵军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如委托人未明确表示表决意见,则受托人(代理人)可按自己决定表决。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3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TCL华星增加"星居计划"员工住房无息贷款额度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支持员工首套房购房需求,有效吸引和保留人才,提升员工的幸福感和稳定度,经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子公司TCL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华星"或"华星光电")于2015年推出"星居计划",向部分员工提供一定额度的无息贷款用于其购买首套家庭住房。

"星居计划"自实施以来,惠及员工千余人,未发生逾期归还贷款情况。为继续发挥"星居计划"在人才吸引与保留方面的重要作用,TCL华星拟将"星居计划"范围扩大至相关新建/并购之子公司,并将财务资助额度由4.30亿元增加至8.848亿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属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需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方可生效。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TCL华星增加"星居计划"员工住房无息贷款额度的议案》。

二、提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1、财务资助的额度和用途

TCL华星及部分子公司拟向员工提供合计不超过8.848亿元无息借款,用于员工购买首套房需求。

本次实施的"星居计划"的公司包括TCL华星、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其中:TCL华星、深圳市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星居贷款用于员工在深圳、东莞或惠州购买首套家庭住房的首付;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武汉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星居贷款用于员工在武汉购买首套家庭住房的首付;惠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星居贷款用于员工在惠州购买首套家庭住房的首付;广州华星光电半导体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星居贷款用于员工在广州购买首套家庭住房的首付;苏州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华星光电显示有限公司显示星居贷款用于员工在苏州购买首套家庭住房的首付。

2、资助贷款对象

资助贷款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符合相关要求的员工;

(2)员工家庭名下在工作地及购房地无房产或房产转让已超过5年。

3、贷款额度

单个员工可贷款额度为个人目标年薪×50%×5,深圳地区上限60万元,广州地区上限45万元,东莞、惠州、武汉、苏州地区上限30万元。

(1)员工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购房首付款金额70%;

(2)每位员工只能享受一次无息贷款;

(3)多人合购住房,最多只能由一人申请;

(4)双职工家庭双方若满足申请条件都可以申请贷款,贷款上限分别为个人贷款上限的80%。

4、单笔贷款期限

不超过5年,具体起止日期以审批为准。

5、其他

贷款员工应不可撤销的授权华星光电:在违反贷款协议时华星光电有权处分贷款员工的工资收入、奖金、股权、合伙企业财产份额、报销费用等一切应得利益或款项直接用于偿还星居计划贷款及逾期利息。

三、对公司的意义和影响

本事项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员工幸福感和满意度,有利于促进员工安居乐业,降低员工流失风险,提升员工稳定性,并将增加华星光电对于行业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度。"星居计划"资金实际使用较为分散,且员工每年还款,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带来较大影响。

四、授权事项

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华星光电CEO或其指定人员在上述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华星光电"星居计划"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实施"星居计划"需签署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等。

五、独立董事意见

子公司TCL华星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为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住房无息贷款,能够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的核心人才,进一步完善员工福利制度体系建设。此次TCL华星"星居计划"增加员工住房无息贷款额度的事项,有利于人才保留,保持骨干队伍的稳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子公司TCL华星增加"星居计划"员工住房无息贷款额度的议案。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5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第一大股东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九天联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为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所致。

2、股东惠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投控")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为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及其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等所致。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科技"或"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原因,总股本由14,030,642,421股增加至17,071,891,607股,导致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惠州投控所持股份被动稀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总股本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增加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TCL定转2"自2021年5月31日进入转股期,于2022年11月29日结束转股。"TCL定转2"投资者在转股期内累计转股528,536,554股,其中293,415,852股来源于公司2019年回购的库存股份,235,120,702股为新增股份。

受"TCL定转2"转股新增公司股本的影响,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惠州投控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5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06,128,484股,公司总股本增加2,806,128,484股,导致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惠州投控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公司总股本由14,030,642,421股增加至17,071,891,607股,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2022年11月16日)		权益变动后(2022年12月22日)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1,159,085,019	8.26%	1,159,085,019	6.79%
惠州投控	743,139,840	5.30%	722,139,840	4.23%
其他股东	12,128,417,562	86.44%	15,190,662,161	88.98%
合计	14,030,642,421	100.00%	17,071,891,607	100.00%

注:惠州投控权益变动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媒体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主动增减持公司股份,变动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仍为李东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2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节省财务费用,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相关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具备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2020版)》等相关规定,公司为第二类企业,即成熟层企业,具备统一注册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资格。考虑注册后可根据公司业务需要,及时把握市场时机选择最优发行方案,为公司获取低成本融资资源,公司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统一注册模式下,公司在注册阶段可不设置注册额度,发行阶段再确定每期发行产品、发行规模、发行期限等要素。

二、获得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资格后的发行方案

项目	内容
发行主体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品种	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等品种的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规模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
发行计划	具体发行计划、品种和期限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债券利率	债券利率将根据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按照市场情况确定
资金用途	补充营运资金、调整债务结构、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担保方式	无担保
注册有效期	债务融资工具注册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如发生不符合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要求事项的,则不再属于成熟层企业。

三、风险分析与控制措施

由于债务融资工具储架发行在注册有效期内具有一定的灵活性,发行品种、发行规模及发行计划将根据公司需求及市场情况而定,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一)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根据交易商协会发布的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确定了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标准,明确应对披露的信息范围,内容包括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定期披露文件、公司于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内发生的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以及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兑付、付息事项文件等,公司将及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货币信息网、上海清算所等途径以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相关事宜。

(二)审批制度

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负责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部门将根据公司内部授权管理相关规定,相关工作以书面形式向各级分管负责人逐级申请,逐项审批。

(三)报告制度

负责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以书面形式向集团财务负责人汇报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品种、发行方案、资金用途等规划和实施情况,集团财务负责人每半年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上述情况,公司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债务融资工具的评级、付息兑付等情况。

(四)中介管理

在选择中介机构时应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金融机构,具有证券业务执业能力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机构,并与其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四、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的目的及影响

获得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资格后,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时交易商协会无需再进行事前注册审核,有利于公司提高发行效率,增强公司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灵活性,降低债券发行成本,提升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融资能力。

五、授权及审批事项

1、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全权决定和办理本次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资格申请事宜;

2、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决定和办理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修订、调整具体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品种、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条款有关的事项;

(2)根据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实际需要,聘请各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商、评级机构、律师事务所等;

(3)签署、执行、修改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类公告等并根据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4)办理必要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的申请、注册、登记、备案等手续;

(5)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申报、发行、交易流通有关的其他事项;

(6)如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当时的市场条件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本授权自本议案事项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六、风险提示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统一注册申请最终能否获得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通过 尚存在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七、其他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本事项前,公司根据有关规定组织本次债务融资工具统一注册的准备工 作并办理相关手续。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1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管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杜娟女士、金旴植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并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辞职情况

因个人原因,杜娟女士申请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金旴植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相关职务,将担任公司董事长高级顾问,并提名为TCL华星副董事长。

根据《公司法》等规定,杜娟女士、金旴植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起生效。公司对杜娟女士、金旴植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杜娟女士持有本公司股票791,967股、金旴植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754,561股。杜娟女士、金旴植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并遵守其作出的承诺。

二、增补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李东生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王成先生、赵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本次董事增补前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独立董事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候选人提名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质和能力,未发现董事候选人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和惩戒。我们同意王成先生、赵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成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德州大学阿灵顿分校EMBA。1997年加入TCL,先后担任TCL多媒体海外业务多个管理岗位负责人、TCL集团人力资源总监、高级副总裁等职务;2017年10月至2021年8月担任TCL电子首席执行官;2019年1月至2021年8月担任TCL实业控股首席执行官等职务。2021年8月起任TCL科技首席运营官。

截至本公告日,王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157,661股,王成先生与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赵军先生,西北工业大学化学工程硕士。1997年4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天马微电子集团,先后担任深圳事业部副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职务;2018年5月加入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2019年1月起任TCL科技副总裁、TCL华星光电高级副总裁。2019年10月至2021年2月,任TCL华星光电大尺寸事业群总经理兼TV事业部总经理。2021年2月至2021年11月,任TCL华星光电首席运营官兼大尺寸事业群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TCL华星光电首席运营官。

截至本公告日,赵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00,482股,赵军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20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1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整改工作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涉及调整已披露的财务报表。监事会将继续严格履行监督职责,督促公司加强实务学习,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做好管理工作,以高水平规范运作保障公司业务稳健发展。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对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科技 公告编号:2022-119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1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李东生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王成先生、赵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本次董事增补前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董事、高管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CEO李东生先生提名,同意聘任赵军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赵军先生简历详见后附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子公司TCL华星增加"星居计划"员工住房无息贷款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子公司TCL华星增加"星居计划"员工住房无息贷款额度的公告》。

四、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对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整改报告》。

五、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六、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原因,总股本由14,030,642,421股增加至17,071,891,607股,故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章第三条 ·····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完成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 145,941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4,030,788,362 股变更为 14,030,642,421 股。	第一章第三条 ····· 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完成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第二期全球创享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回购注销的股票数量为145,941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4,030,788,362股变更为14,030,642,421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52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了26,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该项投资者转股新增股份235,120,702股。公司总股本由14,030,642,421股增加至14,265,763,123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658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806,128,484股,公司总股本增加2,806,128,484股,总股本由14,265,763,123股增加至17,071,891,607股。
第一章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30,642,421元。	第一章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71,891,607元。
第三章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4,030,642,421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三章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7,071,891,607股,全部为普通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附:赵军先生简历

赵军先生,西北工业大学化学工程硕士。1997年4月至2018年1月,任职于天马微电子集团,先后担任深圳事业部副总经理、助理总裁、副总裁职务;2018年5月加入武汉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董事;2019年1月起任TCL科技副总裁、TCL华星光电高级副总裁。2019年10月至2021年2月,任TCL华星光电大尺寸事业群总经理兼TV事业部总经理。2021年2月至2021年11月,任TCL华星光电首席运营官兼大尺寸事业群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TCL华星光电首席运营官。

截至本公告日,赵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200,482股,赵军先生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26日(星期一)至12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wxlongd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2月30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浦益龙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浦燕女士,副总经理王世普先生,副总经理顾振先生,董事会秘书吕斌先生,独立董事陈建忠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26日(星期一)至12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wxlongd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五、联系任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尤佳

联系电话:0510-88532566

邮 箱:stocks@wxlong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88561 证券简称:奇安信 公告编号:2022-063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近期经营情况交流暨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00 - 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qianxin.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2022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00 - 17:00召开近期经营情况交流暨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近期经营情况及2022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及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00 - 17: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齐向东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刘红锦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16:00 - 17: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qianxi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6509268

电子邮箱:ir@qianxin.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实际召开方式可能会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做相应微调,敬请投资者理解。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奇安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ST中利 公告编号:2022-136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腾晖光伏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获悉,全资子公司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晖光伏")被执行情况如下:

1、案号:(2022)苏0581执7190号

2、被执行人:腾晖光伏

3、执行法院: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人民法院

4、执行标的:人民币188,220,640.00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由于公司尚未收到《执行裁定书》等任何相关法律文件,暂无法获悉被执行的具体情况与内容。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此执行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影响,将以经审计确认后的数据为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2-094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钟翔平先生提交的《辞任函》。钟翔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董事职务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钟翔平先生的辞职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钟翔平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钟翔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钟翔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钟翔平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